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概述

为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及子公司拟以部分设备等资产与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科技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融资租赁事项的相关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为子公司开展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派的相关人员在批准的额度内办理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一切事宜。

公司与中关村科技租赁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融资租赁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2号A座6层610

法定代表人：徐景泉

注册资本：161510.2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2-11-27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

船只和设备租赁；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租赁交易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II类医疗器械；销售III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III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北京中关村科技创业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4.46%、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持股8.81%、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6.19%、南山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股6.19%、中交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持股3.65%、北京中关村科学城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持股2.27%、佳和控股有限公司持股2.04%、中关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股1.58%、源晶有限公司持股1.58%。

中关村科技租赁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1、租赁标的：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设备等资产。

2、租赁类型：售后回租。

3、融资金额：合计不超5000万元人民币。

4、租赁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

5、租金及还款方式：按季度分期还款，具体按照与中关村科技租赁签订的具体融资租赁合同的条款执行。

6、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中关村科技租赁所有，租赁期届满，合同履行完毕后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至公司或公司子公司。

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中关村科技租赁签署融资租赁相关合同，最终实际融资额度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融资总额度，同时有关租赁标的、租赁期限、租金及支付方式等融资租赁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融资结构，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资金支持。本次办理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相关设备等资产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12日